

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6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会议同时审议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导致无法形成有效决议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2026年度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二、适用期间

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

三、薪酬标准

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（1）非独立董事

公司董事长及同时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其薪酬标准；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每月领取任职津贴。

（2）独立董事

公司独立董事的职务津贴为税前人民币5万元/年（含税），按月发放。

2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行年薪制，其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构成。其中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；基本薪酬结合行业水平、岗位职责与履职情况由公司核定，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及个人履职挂钩；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股权激励计划等，依据

公司经营情况和相关制度组织实施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- 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、月度绩效薪酬均按月发放；
- 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；
- 3、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；
- 4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，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